

第八章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 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的2025年平安联动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平安联动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睿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83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0.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402.64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睿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7日

